

## 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心得文章

機關名稱：財政部

撰擬人員：科長楊靜怡

### 一、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之策略

#### (一) 由上而下重視推動

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下稱性平專案小組)主任委員由次長兼任，次長非常重視本部性平業務推動，每次召開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前，先進行會前會，充分掌握議案內容，有需所屬機關(單位)配合事項，亦會下達指示。透過性平專案小組會議由各機關(單位)副首長或簡任主管與會，積極推動落實性別平等業務。

#### (二) 研訂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並適時滾動修正

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部會層級議題由下而上由所屬機關(單位)發想業務融入性別平等觀點，研提績效指標、策略及具體做法，經本部性平專案小組討論決定納入項目，並適時滾動修正，與時俱進。

#### (三) 安排本部所屬機關(單位)推動性別平等專案報告

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安排本部所屬機關(單位)就其業務融入性別平等之辦理情形進行專案報告，透過該小組外聘委員指導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下稱性平處)代表提供寶貴建議，持續精進性別平等業務辦理品質。

#### (四) 重視性別意識培力

本部及所屬機關積極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就不同屬性人員規劃不同訓練重點，持續提升同仁性別意識，有助同仁發想將既有業務融入性別平等觀點。

#### (五) 辦理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有功人員敘獎

本部性平推動計畫訂有對於執行本計畫著有績效人員，奉核定後從優予以獎勵，以激勵同仁推動性別平等業務。

## 二、執行過程

### (一) 統籌規劃性別平等業務推動

每4個月召開1次本部性平專案小組會議議程安排等由本部綜合規劃司專責人員統籌規劃，就本部所屬機關(單位)撰寫性平業務辦理情形時，亦建議及提醒可能填寫方向供參，俾完整呈現所屬機關(單位)辦理性平業務努力成果。

### (二) 溝通協調

為推動本部性平業務，本部性平業務專責人員與所屬機關(單位)皆保持暢通聯繫管道，如行政院相關性別平等政策需各部會落實推動，本部專責人員與所屬機關(單位)承辦人彼此聯繫討論如何落實執行。另安排本部所屬機關(單位)於本部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就其業務融入性平之辦理情形進行專案報告，依所屬機關建議，改於前2次專案小組會議預為溝通，俾所屬機關(單位)有充裕時間妥為準備。

### (三) 管制追蹤

本部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外聘委員及性平處代表提供意見及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綜合建議等，透過管制追蹤，請所屬機關(單位)填報辦理情形，以改善精進落實推動。

### (四) 性平宣導措施發想

透過不同性平宣導合作方式或內容觸及不同層面族群，以達多元宣導效果，所屬機關性別平等業務主辦人員就其業務面思考採取不同性別平等宣導題材或推動方式，或與其他機關聯繫，討論可能宣導合作模式，以達擴大性別平等宣導效果。

## 三、執行成效

### (一) 所屬機關彼此互相學習性平推動經驗

透過安排本部所屬機關(單位)於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報告，使所屬機關(單位)間彼此互相學習，如何經由業務與性別平等結合，深化性別平等。

## **(二) 精進性平業務推動**

適時滾動修正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依實際執行成果，調整修正具挑戰性目標值，提升性別平等業務推動品質。

## **(三) 多元宣導，擴大性平宣導效益**

所屬機關由下而上發想業務上與性別平等相關素材，透過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討論，決議適宜宣導內容，宣導多元議題包括：性別友善職場、遺產繼承平權、同性配偶權利保障等廣為宣傳，擴大性平宣導效益。

## **(四) 所屬機關(單位)共同推動性平業務**

本部所屬機關(單位)於業務上結合性平，例如：本部推動促參司為鼓勵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設有金擘獎，將「性別平等措施」納入「政府團隊獎」及「民間團隊獎」評分項目評分，有助鼓勵民間私部門推動性平業務；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關務程序次級委員會討論促進女性參與海關事務，本部關務署持續優化女性同仁外勤工作環境，提供托育服務，促進女性參與海關事務。所屬機關(單位)平時共同推動性別平等之辦理情形，於性平成果報告及性平業務考核自我評量表具體呈現成果。

## **(五) 營造友善安心職場環境**

為積極落實「0-6歲國家一起養」、「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及政府機關(構)加速推動公共化教保及托育服務等政策，本部在莊部長(時任政務次長)督導下，由上而下推動，部本部幼兒園為中央機關首例於110年8月開園，所屬機關亦積極增設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使父母兼顧家庭義務及工作責任參與公共事務，營造和諧及安心職場友善環境。

## **四、 展望**

### **(一) 強化跨機關合作，宣導性別平等**

運用不同場合及領域，強化跨機關合作，加強宣導性別平等，以

達深化及擴散效果。

**(二) 加強多元性別議題，對多元族群性平宣導**

持續強化多元性別議題宣導，對多元族群宣導，強化包容與尊重之性平意識，以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

**(三) 持續與國際組織交流，討論與分享性平相關議題**

性別平等是國際普世價值，國際組織在不同專業領域涉及性別平等議題討論日益廣泛，將持續與國際組織交流分享相關議題，深化性別平等業務。

**(四) 因應性平三法修正通過，將加強宣導及訓練、暢通申訴管道等，以建構更友善職場環境**

持續加強對同仁及主管人員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及宣導，提高同仁性騷擾識別意識及主管人員對性騷擾事件被害人同理心及敏感度，暢通性騷擾申訴管道，並提供被害人專業協助輔導措施。